

## 同行有你

每當抬頭望向夜空的一片星海，你有否發現那一顆顆雖則細小微弱的星辰，但仍一直堅持着發光發亮……

我手持着準考證，施施然地將它丟進垃圾桶，頓覺鬆了一口氣。終於到結束的一天了，我為之準備了整個高中學年的文憑試已成過去了。回想這三年沒日沒夜地埋頭書堆，沉浸學海，平時在校甚少與同學們接觸交流。但是，同學們無意間對我的關懷幫助卻一次又一次深深感動着我。

中五暑假回校補課的一天，我早到了教室，百無聊賴的等待之際，我便在黑板隨意作畫。當同學開始陸續回校進入教室，我便連忙擦掉黑板上的畫作。突然一把聲音響起，「你畫得真漂亮！」我頓時呆住了，那不是我校有名的運動健將嗎？而旁邊更有精英組的高材生也一同附和稱讚我。當時我有些尷尬且害羞。不過，這件事一直記在我的心中。

後來升上中六，有一次自修，我被分到與精英組一同溫習。那種壓力大得我喘不過氣，我真的擔心自己不能趕上各項溫習進度。當我面對數學難題，百思不得其解之時，突然鄰座溫柔的一句話令我倍添感恩。「這一題我有份精簡的題解，比你的算式容易多了……」說完便遞了給我。

類似的事情在中六階段又接二連三



### 人與事

陳家伊

地發生，突如其來地收到同學的讚賞幫助及關懷，我自覺那種暖暖的情意，非言能喻。

年末舉辦歌唱大賽是學校的傳統，我們中六每班各自組隊參賽。記得當時，我在排舞期間意外扭傷足踝，隔壁班的運動奇才一手拉起我，扶着我到醫療室幫我包紮。還記得她以堅定的語氣說，雖然我們是競爭對手，但我們更是同學，她更再次稱讚我的畫功。這次我終於鼓起勇氣，克服自己被動消極的心態，表達了自己對她在運動上的才能，也非常讚賞。那一刻彼此真情的流露，鼓舞着我暢開胸懷。我從不知道認可別人與自己是如此有力量的事情。

自此之後，我向同學們打開了自己的心房。備試期間，我會主動回校與他們相約溫習，互相督促。偶爾會一同討論試題，彼此請教，一同進步。與他們同行，恰如夏日涼風般清爽，正似冬日陽光樣溫暖。雖然備試操練試卷很痛苦，但有人在身旁支持，我便不是孤軍作戰。他們給予我鼓舞和幫助。

試後終於停頓下來，可我一直想着同學好比深邃迷人的星空，沒有月亮的皎潔清輝，沒有太陽的萬丈光芒。雖微弱，卻有光。正是因為有着無數顆不去計較卻又堅持發亮的小星，才形成了這繁星滿布的璀璨景象。

感謝同行有你，一路照亮我心。

### 時地人

梁貝爾

陪伴母親買菜，為了仔細看一看她的背影。



## 真愛無言



### 英倫漫話

江恒

故事令人傷感。

這個雪人形象來自於經典漫畫繪本《雪人》(The Snowman)，其頭戴綠色的帽子和圍巾，身上有三顆圓鈕扣，臉上是一雙黑眼睛、一枚橘色鼻子和彎彎嘴巴，看起來笑容燦爛。該書自一九七八年問世以來，不僅成為英國家喻戶曉的兒童文學作品，並且暢銷世界近半個世紀，那可愛的雪人形象深入人心。改編的同名動畫片曾入圍奧斯卡最佳動畫影片提名，也獲得了英國影劇學院金像獎等多項國際大獎。每臨聖誕季，以冰雪為主題的同名音樂劇在英國等西方國家更是常演不衰。

《雪人》的作者正是英國著名畫作家雷蒙特·布里格斯，這位享譽國際的大師級人物不久前因病去世，終年八十八歲，一些文學組織貼出雪人海報，就是為了紀念他對文學界的貢獻。和他的不幸離世一樣，《雪人》的故事也充滿哀傷：在聖誕節前夕，小男孩看到天上飄起雪花，便興致勃勃地在門前院子裏堆了一個雪人，他向媽媽要來帽子和圍巾為雪人穿戴上，又給雪人安上了眼睛和鼻子。到了午夜十二點，小男孩發現原來立在窗外的雪人突然活了過來，他欣喜若狂地帶着雪人參觀自己的家，雪人也帶着小男孩飛出窗外、一起漫步雲端，他們飛越過白雪皚皚的大地，來到了聖誕老人的故鄉。經過一場奇幻之旅，小男孩和雪人又回到家中，他們在院子裏相互道別，之後小男孩安然入睡，雪人站回原位。第二天當小男孩想再與雪人見面，陽光下雪人已經消失，只剩下融化的雪丘。

布里格斯在談到創作《雪人》的初衷時說，這是包括他本人在內的許多人童年時的真實經歷，所以小男孩不需要名字，因為他可以是我們每一個人。故事情節雖然簡單，但人們能從中感受到人類共同情感，比如對人生知己的珍重，對生命孤獨的嘆息，對美好時光的留戀等等。而將這些生活感悟通過畫筆展現出來，恰好是布里格斯的擅長，縱觀他的所有作品，幾乎都來源於平淡無奇的現實生活，讀者皆可成為故事的主角，但恬靜之中又往往透着惆悵。

就像布里格斯的另一部曾獲英國最佳插畫獎的《倫敦一家人》(Ethel & Ernest)，講述了他父母從上世紀二十年代相遇相愛到七十年代相繼離世的平凡一生，但全書的巧妙之處，是將英國近五十年的歷史，濃縮融入到了這對夫婦的生活當中，像第二次世界大戰、戰後重建、經濟蕭條等嚴肅話題，統統被轉化成為柴米油鹽的瑣碎日常。同時也毫不例外地，該書在平靜如水的敘事中，透着淡淡的憂傷，有些甚至來得猝不及防，讓人久久難忘。

比如在最艱苦的戰爭歲月，充當消防員的父親，每天在遭空襲摧毀的街區中疲於奔命，卻始終保持樂觀，即使連續工作十四個小時都沒有怨言，直至見到一名不相識的孩童被炸死，他的情感瞬間「破防」。而當戰爭徹底勝利，人們湧到街上慶祝，已喝得微醺的父親，注意到街對面一個滿面愁容的中年鄰居。父親笑着走過去，邀請他加入歡慶的隊伍，但那個男人只是小聲地吐出幾個字——「我的兒子死了」，歡聲笑語頓時變成蒼白的沉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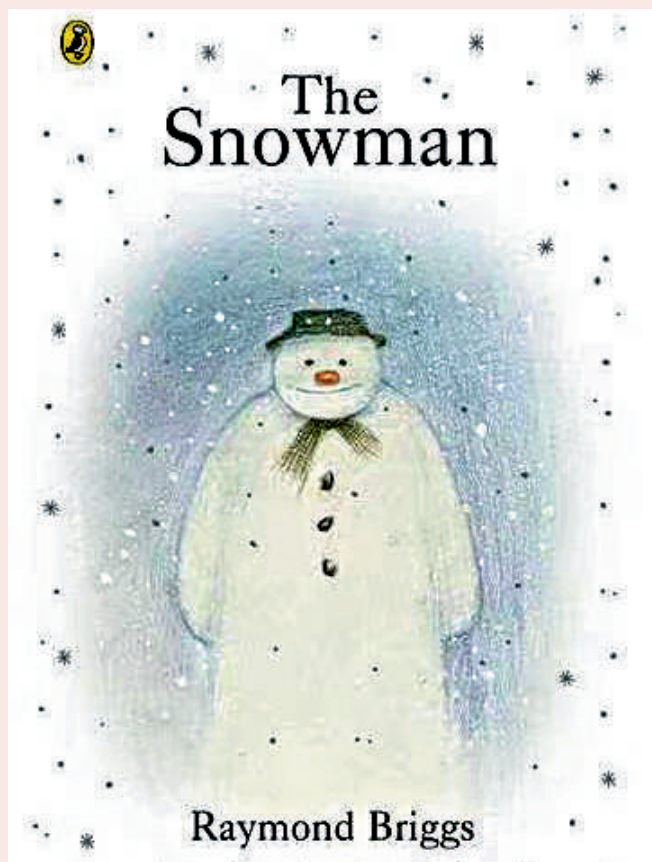
書中的家庭生活也是笑中帶淚。父親是送奶工，母親是女傭，兩人相識相愛十分偶然，因母親在窗前抖灰的毛巾就像揮舞的雙手，騎車而過的父親便微笑着脫帽回禮，日復一日兩人從約會、戀愛到步入婚姻殿堂。在結婚之後，父親看完報紙和聽完廣播總是喜歡談論時政，可母親毫無興趣，兩人像雞同鴨講，但每當母親悲

傷或欣喜的靠在父親肩頭喊着他的名字，父親總會將她擁入懷中輕聲說「我知道，我知道」。終於有一天，母親患上老年痴呆症，連丈夫都不再認識，不久離開人世，隨後父親也因心臟病突發而去世。

不難看出，布里格斯的作品在溫馨細膩之中，卻貫穿着一個永恆的主題：死亡，這也是為何讀者總會感到隱隱惆悵和憂傷。布里格斯從不避諱人生終有盡頭，就如同他二〇一九年的最後一部作品《熄燈之時》(Time for Lights Out)，以黑白速寫的繪畫，直面自己的衰老和死亡。

他在書中寫道：當我們年輕的時候，總以為故事開始於「很久很久以前」，最終結局就是「從此過着幸福快樂的日子」。曾幾何時，當我們長大了，故事成了現在，結尾也終將進入沉睡和熄燈時刻。他在書中甚至想像自己的鬼魂回家遊蕩的情形：這裏從前一定住過一個傻乎乎的老傢伙，留着長髮，裝作喜歡藝術，專門給孩子寫書畫圖。

布里格斯曾說，「我不寫大團圓結局。寫的是那些自然且不可避免的事情：雪人融化，父母去世，動物死了，花謝了。萬物皆是如此。沒有什麼特別令人沮喪的，因為這才是生活的真相。」他自認並非悲觀主義者，反而是以另一種方式熱愛生活，如同《雪人》繪本沒有任何文字和對白，以淡而輕的筆觸，讓人了解死亡的意義，感受人生的無常。



▲英國經典漫畫繪本《雪人》(The Snowman)。

資料圖片



▲王府井Page One書店內一景。

作者供圖

## 互聯網時代的書香

工作緣故，外遊常去當地的書店逛逛，一來知彼知己，二來也給緊密繁忙的行程，開一扇藝文的小窗。近來去北京出差，先後到訪崇文門西西弗書店和王府井Page One。兩間書店雖各有特色，卻在推廣閱讀的層面殊途同歸。店內陳設布局不乏巧思，拉近與讀者距離，值得香港同業借鑒。

先說說店內選書。兩間書店都將特色新書和文創新品放在入口當眼處，以便第一時間吸引觀者目光。兩間書店的選書策略並不相同：西西弗注重時潮和大眾流行讀物，而Page One則將外文原版和文學藝術當作亮點。不管風格如何，書店運營者深知「第一印象」之關鍵，皆在書店門面和入口位置花足功夫，除了重點新書展示之外，亦配合舉辦不同主題小型展覽。正逢暑期，Page One書店入口附近的插畫展覽，即以「旅行」為主題，介紹青年藝術家近作。

有書，也有要人，書店才有生氣。與讀者互動方面，兩間書店運營者皆不乏心思。除了慣常所見的書店咖啡之



### 黛西札記

李夢

外，讀者可在兩間書店的書架之間或轉角處，覓得休憩角落，暫坐閱讀，一忘煩憂。Page One店內書架之間的閱讀空間設計頗有意趣，毋須大費周章，只需將一左一右兩排書架的折角處設計成弧形椅背的形狀，再加上一隻座墊，便能吸引小朋友墊腳尖坐上去，翻翻自己喜歡的漫畫書。西西弗書店深處的一面牆，釘裝長條形狀的木桌，加添數把座椅，便成一處隱秘的閱讀空間，旁邊書架上的大部分都是非售賣的二手書或閱覽所用樣書，依稀讓人想到大學時代單純無憂的閱讀時光。Page One招牌式的梯級閱讀空間同樣讓人過目難忘，讀者在旁邊書架取書閱覽，與同行友人分享，也可以將閱讀心得筆記等貼在店內醒目處，閱讀也因此從私密的變為同享的行為，增添親切感。

我常想，互聯網時代，資訊流轉迅捷，你我為何仍要留戀紙本書與實體書店？所謂不過是面對面交談共享的親切自在，並一嗅書香。書，傳遞知識，更遞送人與人之間的關懷和溫暖。

## 多讀多寫少發表



### HK人與事

東瑞

「多讀，多寫，少發表。」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九日、二十八日下午三時許，我們與香港文學前輩劉以鬯、羅佩雲夫婦一起，兩度在太古城一酒樓飲茶，並對他進行採訪；當我們問他，如果選擇一句話，贈給今天的文藝青年，他會說句什麼時，他說了上述不多不少的七個字。

那年，劉以鬯九十二歲，八年後的二〇一八年，他以一百歲的高齡去世。寫作年齡長達七十年的劉老前輩，其實在文壇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劉以鬯是香港純文學的旗幟，金庸是武俠文學的頂峰；純文學曲高和寡，讀者較少；而武俠屬於大眾流行文學，讀者覆蓋全球華人讀者，因此後者名氣較響。

「多讀，多寫，少發表。」劉老的金句贈言，我一時很驚愕，心想，寫了不就是為了發表嗎？疑惑費解了一些時日，回想劉老的寫作生涯和一生對文學創作的執著，慢慢解讀後也就漸漸豁然開朗。

「多讀，多寫，少發表。」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九日、二十八日下午三時許，我們與香港文學前輩劉以鬯、羅佩雲夫婦一起，兩度在太古城一酒樓飲茶，並對他進行採訪；當我們問他，如果選擇一句話，贈給今天的文藝青年，他會說句什麼時，他說了上述不多不少的七個字。

那年，劉以鬯九十二歲，八年後的二〇一八年，他以一百歲的高齡去世。寫作年齡長達七十年的劉老前輩，其實在文壇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劉以鬯是香港純文學的旗幟，金庸是武俠文學的頂峰；純文學曲高和寡，讀者較少；而武俠屬於大眾流行文學，讀者覆蓋全球華人讀者，因此後者名氣較響。

「多讀，多寫，少發表。」劉老的金句贈言，我一時很驚愕，心想，寫了不就是為了發表嗎？疑惑費解了一些時日，回想劉老的寫作生涯和一生對文學創作的執著，慢慢解讀後也就漸漸豁然開朗。

讀劉以鬯的簡歷，字字簡潔，猶如子彈，乾淨利落，感覺他的文字像他穿的衣服、外套，樸實不虛華；品讀出一種客觀和謙虛感。有一種與眾不同；什麼不同？原來他從不在簡歷裏標榜他寫了多少字；而市里坊間的一般圖書的作者簡介，則常常寫出已經寫了幾十萬字，或兩三百萬字，有一種顯擺自己厲害的意圖。

劉先生沒有，不是他寫得少，恰恰相反，他寫得很多，多到自己無法數，也沒有興趣去統計；他需要為生活拼搏的時期，除了到報館上班、編報紙副刊版，還每天寫十一個專欄，在香港創下了「爬格子動物」靠稿費置業買樓的紀錄。他不願意在簡歷裏標榜寫作字數的原因，出於他素來的嚴謹態度。他將寫的東西油水分明地分為兩種，一種是「娛樂讀者」的，一種是「娛樂自己」的，前者是流行小說，後者是他的純文學及實驗小說。

在這種情況下，他認為字數毫無意義。因為他認為有些東西只是用來換取稿費，只

有商業價值而沒有文學價值；或者，根本就是文字垃圾。劉先生又是極度謙虛的作家，哪怕是寫那些流行的文字，也絕對不會寫色情的東西污染讀者的眼睛和心靈。被他視為娛樂大眾的小說，如《藍色星期六》裏的三篇小說，就用今天的眼光衡量，也是反映當時社會的好作品。

有人為劉先生統計，他一生寫下的文字，最保守的估計也有七千萬字。這也還只是大略，一直到今天，研究者們還沒有一個人，能完全地將他發表在浩瀚如大海的海內外報刊上的連載小說搜羅齊全。準確的統計，恐怕永遠成為一種懸念或一種難於企及的期盼了吧。七千萬字，如果將三十五萬字視為一本書的分量，那麼，就可以出版約三百五十萬本書。

但事實是，在劉以鬯先生去世後的四年（他二〇一八年六月八日去世）後，他在海內外出過的單行本不過五十幾種，其中我們為他出的佔了十六種。這些單行本，有不少重複，最重要的是劉先生選稿很嚴，選的大

都是他「娛樂自己」的純文學類型，如《酒徒》《對倒》《打錯了》《不是詩的詩》《甘榜》《熱帶風雨》《吧女》《白色裏的黑色 黑色裏的白色》《天堂與地獄》《他有一把鋒利的小刀》《香港居》等。這與寫科幻流行小說的倪匡出版了兩三百種單行本，形成明顯的對照。

於是我們理解「多讀，多寫，少發表」這句話，不妨從廣義去理解。我們應該多寫多練，不要急於全部發表；我們不該單純追求發表的數量，而應該精益求精，多修改，多錘煉，寫十篇，應該選自己最滿意的一兩篇去發表，學習劉先生那種嚴謹的態度；我們也沒必要講求出名，而應該看重文章的品質；出書，更應該如此，寫過的，有不少急就章、非常粗糙，不妨淘汰，不該篇篇入集，而是選最有價值的、寫得好的入集子。

出書選篇、網路發表，都可以從劉先生的贈言得到一些啟發吧，願與大家共勉之。